

中

国

非

物

质

文

化

遗

产

丛书主编◎刘锡诚

图
文
藏
典

古吴轩出版社

中国风俗

杨秀编著



丛书主编：刘锡诚

中

国

非

图

物

文

质

藏

文

典

化

古吴轩出版社

遗

产

中国风俗

杨秀·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风俗 / 杨秀编著. — 苏州: 古吴轩出版社,
2010.4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丛书 / 刘锡诚主编)
ISBN 978-7-80733-448-4

I. ①中… II. ①杨… III. ①风俗习惯—中国 IV.
①K8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55749号

策 划: 李宁军 许雪根

责任编辑: 唐伟明

装帧设计: 唐 朝

责任校对: 张 蕾

书 名: 中国风俗

丛书主编: 刘锡诚

编 著: 杨 秀

出版发行: 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458号

Http://www.guwuxuancbs.com

电话: 0512-65233679

邮编: 215006

E-mail: gwxchs@126.com

传真: 0512-65220750

印 刷: 苏州日报印刷中心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4.25

印 数: 00001-10000

版 次: 2010年5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33-448-4

定 价: 29.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C17-51-bb 20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

总序

刘锡诚

民间文艺学家、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

进入21世纪以来,保护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持文化的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与保护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一样,逐渐成为国际社会同时也成为中国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

文化是由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两部分构成的。由历史上的文物古迹和现代物质文化创新而构成的物质文化,是读者大众所熟悉的。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哪些文化形态呢?2005年12月22日国务院下达的《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国发[2005]42号)作了如下阐明:“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各种以非物质形态存在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世代相承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包括口头传统、传统表演艺术、民俗活动和礼仪与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民间传统知识和实践、传统手工艺技能等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2003年10月17日举行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中胪列了五项内容:“1.口头传说和表述,包括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媒介的语言;2.表演艺术;3.社会风俗、礼仪、节庆;4.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5.传统的手工艺技能。”归纳起来,简单地说,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那些以民众(一定群体)口传心授的方式而代代相传、绵延不绝的文化。在民众中流传、口传心授、代代相传、绵延不绝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点。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与以文字为载体的“精英文化”(或曰“主流文

化”，或旧称“上层文化”，或西方文化人类学称的“大传统”）相对举的广大老百姓所传承和流传的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无论对国际还是对我国来说，都是一个新的术语。最早出现在上面提到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这一国际文件中，引进我国只有区区几年的时间。2004年8月28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之前，我国学界和官方一直沿用“民间文化”（或“民族民间文化”）这一本土的术语。其实，“非物质文化遗产”也好，“民间文化”也好，在范围和内涵上大体是一样的，我国之所以要改用“非物质文化遗产”来代替“民间文化”，只是为了与国际对话的需要和方便，即通常所说的“与国际接轨”。顺便要说的是，译名的确定是一件非常严肃、非常重要的事情，因为一个译名一旦确定之后可能影响到实际工作的开展。有学者对“遗产”两字的翻译存有异议，他们指出，英文里的Heritage，可以译为“遗产”，也可以译为“传承”和“传递”，而译为“传承”也许可能更接近原意，因为非物质文化或民间文化是活态的、流动的、变化的，而不是僵死的。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文化传统的“基因库”，是民族认同、维系、凝聚、绵延的基本因素。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暴力的或和平的，一个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断流了、湮没了、消失了，那就意味着这个民族的文化，甚至这个民族本身，或被同化了，或被灭亡了，或被打散了，最终变成了人类的记忆。这样的事情，在中外历史上不乏先例。以我国而论，我们至今还不清楚大凌河流域的红山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江流域良渚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岷江流域三星堆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比这些文化晚得多的一些消逝了的民族、族群或邦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诸如，显赫一时的齐国文化、越国文化的文物遗存多有发现，而他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都湮没无闻了。又如，被明王朝军队剿灭、驱赶而隐匿和融入边远地区和族群中的夔人，除了在川南的珙县留下的数量有限的岩壁画和悬棺葬外，这个民族（或族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连同这个民族（或族群）本身一起，消失

得无影无踪了。

我们当今所处的时代，是一个经济全球化、信息化的时代。在我国，现代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的急速步伐，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和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摧毁着代代相传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即使那些地处边远的、封闭的地区和民族，也不例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延续，处在急剧衰微的趋势之中。世界各国处于弱势地位的民族的代表人物，率先呼吁保护自己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自1972年玻利维亚政府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出建议制定保护民间创作法案以来，许多国家的政府和学者日益认识到对本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有效保护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经过三十多年来的酝酿、宣传、研讨、磋商，世界各国政界和学界对世界“文化多样性”、可持续发展理念和民族文化自觉的认识大为提高，特别是世界进入文化引领的时代，美国学者提出的文化是国家“软实力”的概念被广泛接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抢救和保护，已经成为21世纪一个世界性的文化潮流。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在我国，不仅是中国国家“软实力”的重要构成因素，也是中华文化复兴、东方文化复兴的不可或缺的方面。

在我国，自五四以降，民间文化的保护和调查记录工作，一向是由学术界、文化界的一些人士在做，但由于时局、思潮、人事等方面的原因，时断时续，时起时伏，其调查所得的资料，除了前中央研究院的资料保存在台湾、解放区的一些资料保存在中央音乐学院外，其他大量调查资料尽皆流散无存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由于体制、分工等原因，民间文化的调查与保护，主要是由社会团体、研究机构 and 高等院校相关系科做的，虽然做了大量艰苦的调查采录工作，但由于各自为战，政治运动频仍，前后领导人缺乏一以贯之的学科理念以及科学管理等原因，所得资料流散严重。真正由政府出面保护民间文化，主要有两次：第一次，是1955至1956年为了民族识别由国家民委组织专家进行的民族调查；第二次，是文化部、国家民委和中国文联有关协会进行的“十大文艺集成志书”的调查编纂工作。这些工作为21世纪在“政府主导”下开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3年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和国

家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的支持下,启动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特别委托项目“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2004年4月8日文化部、财政部颁发《关于实施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的通知》以及配套文件《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实施方案》,启动了“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同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我国成为缔约国之后,2005年3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从此改称“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众口传心授、世代相传的文化,对其进行保护,可能采取多种方式,但不论采取何种方式,其最终目的,是使其在创造和享受这种文化的老百姓中间得到继续传承和发展延续,至于有些因时代变迁、生存条件改变等原因而不能继续传承和发展的项目,则应收集记录起来编辑成书籍,制成光碟、录像片、录音带等,或以收藏与陈列于博物馆的方式,使其以“第二生命”继续传播。对于至今仍葆有传承生命活力,或虽然呈现程度不一的衰微趋势而仍能通过保护措施被激活的项目,建立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其保护工作纳入国家体制、在国家干预和管理下进行有效保护,无疑是一项重要措施。

在短短的几年间,我国已陆续公布了两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初步建立起国家级、省市级、区县级三级(有的地方是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认定了国家级和地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国发[2006]18号《通知》公布的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八项;国发[2008]19号《通知》公布的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项。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计有一百四十七项。两批三个名录加起来,共计一千一百七十五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划分为十个大类:(1)民间文学类,共计八十九项;(2)传统音乐(民间音乐)类,共计一百五十六项;(3)传统舞蹈(民间舞蹈)类,共计一百零九项;(4)传统戏剧类,共计一百七十一项;(5)曲艺类,共计一百一十一项;(6)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杂技与竞技)类,共计五十九项;(7)传统美术(民间美术)类,共计一百一十二项;(8)传统技艺(传

统手工技艺)类,共计二百一十项;(9)传统医药类,共计二十二项;(10)民俗类,共计一百三十六项。“非遗”名录的申报和评审工作,还会继续做下去,以期建立起一套完备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作为“非遗”保护工作的基础。传承人的认定和保护,是“非遗”保护的核心,也得到了相应的重视。2007年、2008年分两批公布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计有七百七十七名人选名录。这项工作也会继续下去。

温家宝总理用民族“文象”和“文脉”来指称我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我们正在进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正是在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文脉”——我们民族的根脉,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保护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这件事的重要意义,已在上起各级领导和官员、下至普通百姓中有了初步的认识,而这种初步的认识,是提高官员和百姓全民“文化自觉”的起点。谁都晓得,一个没有或缺乏“文化自觉”的民族是多么的可悲!

通过各种方式对以往“不登大雅之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宣传、阐释、解读、弘扬,是落在各级政府、社会团体、文化界、出版界、媒体人、学术界肩上的时代重任。以编纂出版适合于各种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非遗”书籍,不啻是对其进行保护的有效方式之一,而且也是对中华文化进行积累的有效工作。古吴轩出版社策划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其宗旨就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和分类为依据,“选取最具代表性和表现力的项目作图文展开,全景式地反映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古往今来之概貌”。希望这套丛书尽可能熔知识性、学术性、可读性、欣赏性于一炉,既满足当代读者了解“非遗”的阅读需求,又经得起时间的检验,把21世纪之初流传于中国老百姓中间的“非遗”的概貌传达给后世。这就是我们编纂这套丛书的初衷。要向读者说明的是,本丛书的写作,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所载项目为依据的,而申报评审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是一个递进的、积累的过程,而不是一蹴而就、一次完成的,第一批国家名录中所载项目,是在各地各单位申报的基础上评审认定的,而不是由专家在全面权衡的基础上提名而认定的,故而与相关学科的构架相较,则显然留下了若干空白(第二批名录的公布,已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一些

补充和完善),这些项目的空白在本丛书中也就只好暂付阙如,或稍作提及而不作展开。

经过一年多的组稿、撰著、选图、编辑,这套由十部书稿组成的“图文藏典”,就要付梓了,在此,向各位作者朋友表示谢意,希望得到专家和读者热诚的指教和批评。

2009年3月1日于北京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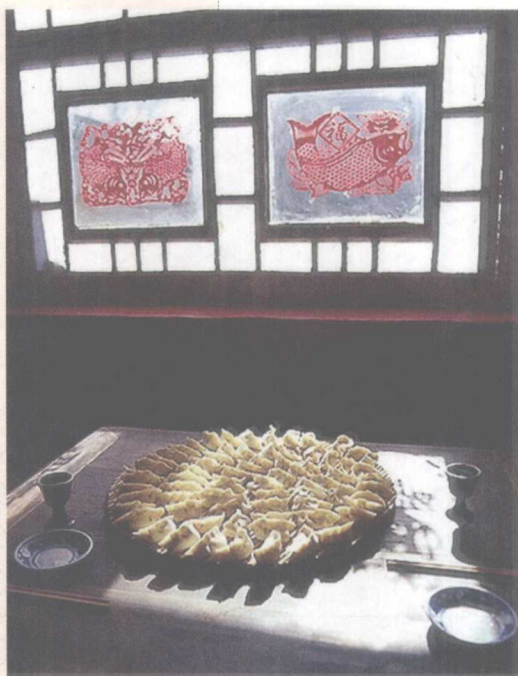
总序·····	刘锡诚
序 言 生在俗中·····	1
第一章 节日之俗·····	6
第一节 三大传统节日·····	9
第二节 少数民族节日·····	51
第二章 二十四节气之俗·····	69
第一节 春季之节气·····	73
第二节 夏季之节气·····	84
第三节 秋季之节气·····	96
第四节 冬季之节气·····	103
第三章 婚礼之俗·····	114
第一节 鄂尔多斯婚礼·····	117
第二节 土族婚礼·····	123
第三节 撒拉族婚礼·····	131
第四章 服饰之俗·····	138
第一节 惠安女服饰·····	140
第二节 苗族服饰·····	145
第三节 回族服饰·····	150

第五章 祭典之俗	156
第一节 黄帝陵祭典	159
第二节 成吉思汗祭典	164
第三节 妈祖祭典	168
第六章 集会之俗	175
第一节 灯会习俗	178
第二节 马街书会习俗	187
第三节 壮族歌圩习俗	190
第七章 女书和水书之俗	195
第一节 女书习俗	199
第二节 水书习俗	204
后 记	209
附 录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民间风俗	212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民间风俗 ...	213
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民间风俗	214

序 言

生在俗中

人们在面对各种风土人情时，常常会想起“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一语，这其中风俗的同或不同自然是通过比较得出的。对生长于某一民俗环境中的人而言，他对身边民俗文化的习得与传承往往是在自然而然的状态下进行的，久而成习，习焉且不察。直到有一天，他接触到“异己”民俗时，可能会突然莫名惊诧，然后，本能地“对他而自觉为我”，比较出“我”与“非我”民俗的同或异，甚至以“非我”民俗为怪。我们熟知的东北三大怪：窗户纸糊在外，养个孩子吊起来，姑娘叼着大烟袋。对之大惊小怪的一定不是生活在当时那种生态环境和文化习俗中的东北人。同样，“鸡蛋用草串着卖”“摘下草帽当锅盖”等云南十八怪，对身在其中的云南人来说自然是再正常不过的生活现象，何怪之有？川湘人嗜辣，晋人三餐不丢醋葫芦；陕北民居多窑洞，黔东南常见吊脚楼；西北有“花儿”歌会，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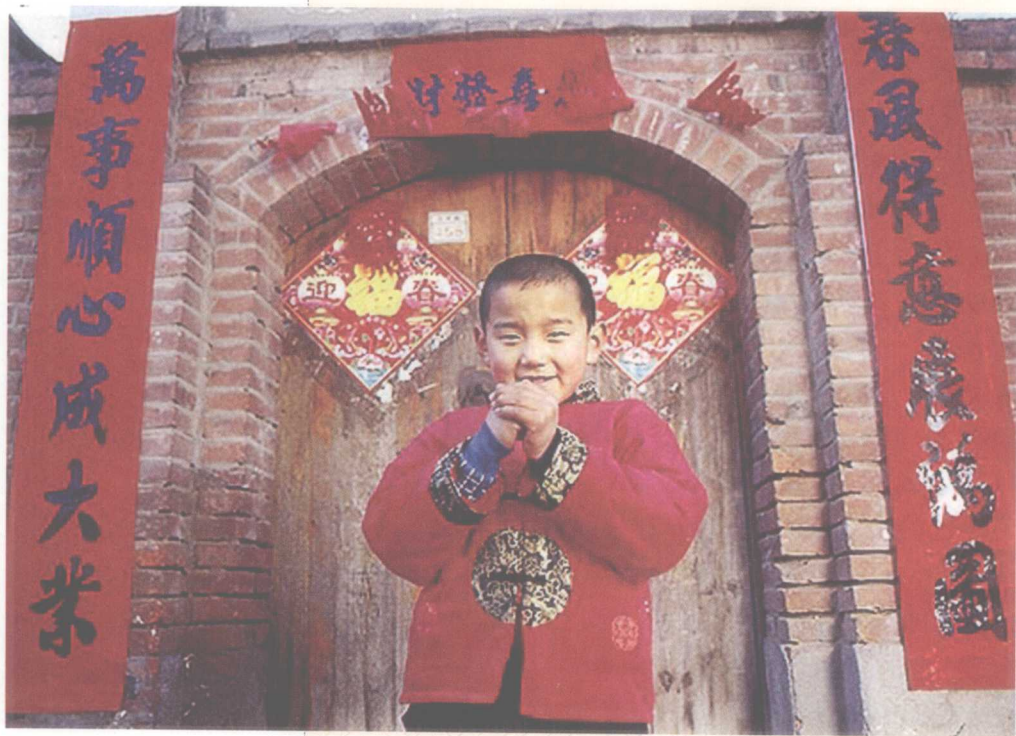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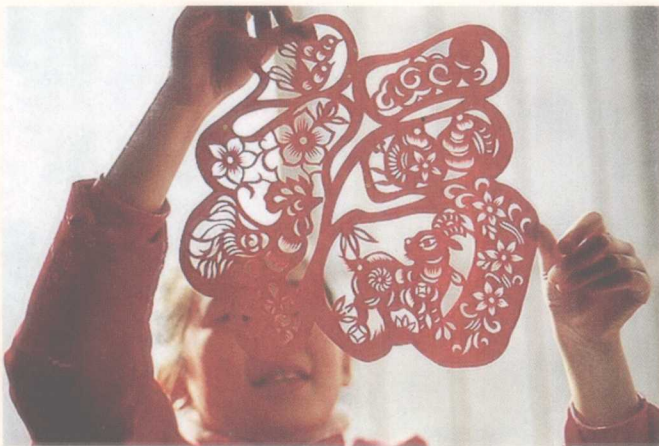
吃饺子

南青年则纵歌圩场……不同地域和民族的群体秉承各自的民俗传统文化，感知天地伦常、体验人生百味。用不一样的方式，表达的多是同样的愿望。

生在俗中需知俗。民俗是一定群体创造、传承并世代享用的生活文化，它渗透于生活的方方面面，与人终生相随，任谁都脱俗、免俗不得。俗无处不在，比如有衣食住行之俗、节日祭典之俗、婚丧嫁娶之俗、游艺集会之俗等等。在知俗、从俗的过程中，当事人经历的是民俗事象，享受更多的是象征文化。元宵节吃元宵、中秋节吃月饼，不光能解馋、果腹，重在求团圆、完满；普普通通的大枣和栗子，在婚礼上的撒帐仪式中，就承载着“早立子”的美好愿望；生日里的“长寿面”、庙会上的“结缘豆”等等也都重在其象征意义；平日里洗浴净身能换个清爽，年底一洗还有“洗疾疾”之功效；五月五挂艾草为避祟，九月九插

拜年





茱萸登高图的是吉祥……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知俗从俗，有利于个体融入俗民群体，确认身份归属，增强文化认同感，享受该群体赋予的特殊权利和义务。在慎终追远的家族祭祖习俗中，谁主祭、如何祭等仪规大都约定俗成。长幼之礼、家族的内聚力等等都在无形中得以强化。村落中一户人家的婚丧仪礼，往往能牵动全村人参与，甚至是十里八村的亲朋好友。这其中有所俗规，有人情，有多种民俗事象的综合互动。每个人的能力几何、声誉好坏，经过几个习俗场面，便能略知一二，从而编排出一张张局内公认的“身份证”来，不仅终生有效，有时还延续几代人。大而化之，一个家族、族群，乃至民族、国家的整体文化身份也都如此生成。

生在俗中，不仅要知己俗，还要晓彼俗。弄清此俗彼俗的来龙去脉，感受其同或异，可充实、可享用，还可以用深厚的“传统”面对呼啸而来的“现代化”。我们用现代化推崇的“科学”“理性”的态度来剖解现代化之“现代”，就会发现，日新月异的诸种“现代”中，杂有千丝万缕的“传统”元素。磕头拜年的传统不在了，但电话拜年、手机拜年、网络视频拜年之新方式承继了传统拜年的习俗。

“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如今改成看传媒动画了。民俗

贴窗花



年画 天官赐福



年画 新年吉庆



福娃

文化负载了更多传统的、悠久的历史延续于当下，与新时代、新世纪，甚至新千年等所张扬的“新”看似两张皮，实则新旧相依，承接有序。

中国有几千年的文明史，积淀下深厚的传统民俗文

化,可怀之旧丰富。这些民俗文化资源为传承、创新提供充裕给养的同时,其本身也随自然生态和文化空间等因素的变化相应而动,与时俱进,这是文化变迁中的必然之规。从这个意义上讲,民俗文化,乃至传统文化的原生态、原汁原味之“原”,永远只是相对于后来者参照而言,是一个理论假设意义上的模糊坐标,难以精确。民俗文化的传承是与变异同在的。在实际生活中,长期浸淫于某种民俗文化模式中的人,往往容易对惯习之俗日久生情,喜株守不思变,以“从来如此”的“合理合法”性拒绝新变,致使一些原有习俗成为新环境下的“陈规陋俗”,几经周折,才最终互相通融。另一方面,也有人认为民俗文化只能与“粗俗”“落后”为伍,与科学之昌明不能同日而语,于是急于舍旧创新,勇做新人,直到“新”的没了根基,无处认同时,才折回来感受“原来如此”的真实与深刻。崇尚理性的科学迅猛发展,改变并丰富着人们的情感世界。我们不妨以怀旧之情感受今日之新,诗意地栖居于现代,知俗从俗,享受民俗文化。理性上明知人生不如意事十有八九,心意上还是要说一句:祝君万事如意!——生在俗中嘛。



年画 百吉图

第一章 节日之俗

看看有节，
摸摸没节；
两头寒冷，
中间炎热。

这是很多年前我在一本谜语书上看到的一则谜语，当时根本没来得及猜测，就顺眼看到了谜底：日历，即早些年间人们俗称的黄历牌儿。现如今，已经很少有人再一天一页地去翻看老黄历了，而多是以制作精美的墙上挂历或桌上台历，甚至用电子年历等取代之。不过，这些变化都可以看做是日历的不同设计形式而已，该谜语所言依旧成理。

这则“纸上得来”的谜语一直让我记忆深刻，如今想起来，我依旧喜欢其构思的精巧与俏皮。它的前两句充分利用中国汉字一字多义的特点，两个“节”字所指迥然不同：前一“节”可作“节日”“节气”解；后一“节”则指“物体各段之间的连接处”，如竹节、关节等。一节两义，足以迷惑人一阵儿。紧接着追加的两句更是进一步搅乱人的思路，增大谜团，“两头”和“中间”的说法很容易误导人去猜想某种空间固状物，但其实际上说的却是时间流中一年内冬夏两季的气候特点。



“日历”谜语